



# 司法为民结硕果 初心不改谱新篇

## ——2021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亮点回眸

时间,是开拓者前行的刻度,是奋斗者追梦的见证。2021年,湖州全域开展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示范创建,创成率达60%,位居全省第一;起草申报首个诚信守法示范企业建设市级地方标准;累计创成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18个、省级民主法治村(社区)383个,覆盖率居全省第二……

唯其艰难,更显勇毅;唯其笃行,弥足珍贵。2021年,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,立足基本职能,统筹推进法治湖州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,从一项项法律服务着手,从一件件司法惠民举措出发,构建起“遇事找对人、办事不求人”的法治家园,勇当绿色低碳发展探路者,为加快建设共同富裕绿色样本注入强大法治力量。

### 示范创建

#### 当好社会稳定“压舱石”

法治环境,是衡量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标杆。依法治市,是我市打造全国文明典范城市,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的重要抓手。

今年以来,我市在全域开展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示范创建,其中,我市成功创建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建设示范市,吴兴区、长兴县、安吉县成功创建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建设示范县(市、区),创成率达60%,位居全省第一。同时,我市积极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,3个项目入选省厅培育清单。

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依法行政,我市深入开展“以案治本”专项行动,办结复议案件326件,直接纠错25件、调解结案177件,总调撤率54.3%;持续推进行政诉讼案件“双下降”活动,对败诉高发地区进行约谈,全市行政诉讼败诉率逐年下降。

### 夯实基础

#### 当好法治田间“播种机”

基层是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关键,也是服务群众的最前沿。社会治理核心在基层,用法治的“权杖”敲开基层治理的“坚冰”,是全面实现依法治市不可或缺的关键点,也是保障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“金钥匙”。

今年以来,我市积极争取公共法律服务积分制管理评价省级试点任务,创新“法务智联”系统场景应用。推进部级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创建工作,其中南浔区、安吉县成功创建,吴兴区在省厅部级智慧矫正中心创建比武中获第一名。同时,为强化基层治理水平,我市积极争创省级“枫桥式”司法所,完成6家司法所验收工作;深入推进法治化综合改革,5个乡镇入选省级试点;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和队伍建设,调处矛盾纠纷29095件,调处成功率99.7%,涉及金额6.64亿元。

法治,是安邦固本之基。推进依法治市,普法是基础。沈家本历史文化园成功申报省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,起草并申报首个市级地方标准《湖州市诚信守法示范企业建设规范》……在湖州,遍及城乡的普法阵地、丰富多彩的普法活动,成为法治湖州建设的靓丽风景。据统计,目前全市已累计创成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18个、省级民主法治村(社区)383个,覆盖率居全省第2位。

### 法律服务

#### 当好群众维权“后援团”

“邻里之间出现纠纷,究竟该如何处理?”“买家拖欠货款,又该如何维权?”为帮助群众及时化解矛盾纠纷,遇到法律问题能得到满意解答,我市积极转变作风,创新公共法律服务理念,深入基层开展了法律服务进社区、进企业等一系列法律服务工作。截至目前,全市律师、基层法律服务、公证、仲裁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机构办理案件73540件,同比上升12.4%;建立市场主体法律顾问服务网络2456个,全市46.02万家市场主体实现全覆盖,法律顾问服务响应率100%。

为加快推动法律服务专业力量发展,今年,我市积极落实《加快深化律师制度改革促进律师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《湖州市级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发放细则(试行)》等,助推法律服务业健康发展,全市增加执业律师、公证员、司法鉴定人等法律服务工作人员82人,增长9.35%。

文/宁杰

### 吴兴区司法局

吴兴区司法局以深化法治吴兴建设为总抓手,深入推进“八项行动”,为吴兴加快推进共同富裕提供法治保障。

狠抓示范引领。吴兴区入选全省首批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建设示范市,织里镇率先开展省级乡镇法治化综合改革试点。实施法治文化“一带一路”建设,沈家本历史文化园正式开园。

提升法务质量。推进法律服务资源配置“集约共享”,法律顾问标准化制度建设获高兴大副市长批示肯定。构建法检司通力化解行政争议工作格局,行政诉讼案件实现“双下降”。

赋能多元管控。打造吴兴司

法“北冥”智慧系统,成功入选全省社区矫正全链条控制改革项目试点。司法所公安副所长社区矫正新模式获省厅分管领导批示肯定。

创新便民模式。开展首批32个“植法之家”示范点建设,新建新风鸣、中节能等驻企(园区、商圈)“司法驿站”9家。联合华信公证处启动“互联网+公证”服务模式,方便群众就近办理。

锤炼队伍素质。开展“吴兴最美法治人物”选树和金牌调解员评定。实施党建“八阵图”计划,推进“律政先锋”支部一品牌创建,打造吴兴司法“清廉微馆”。区司法局荣获集体三等功一次、区级以上争先创优奖和改革创新三等奖。



### 德清县司法局

德清县司法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,以“五个年”为总抓手,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、维护社会稳定、推动共同富裕中不断提升司法行政质效。

紧扣基层建设强化年,夯实筑牢基层治理基石。争创省级“枫桥式”司法所,乾元、钟管两所已通过现场考评。阜溪司法所获评全国模范司法所。推进阜溪街道法治化综合改革省级试点,经验做法被《法治浙江简报》刊发推广。新市镇蔡界村获评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。

紧扣争议化解实效年,出新出彩深化法治建设。推进合法性审查全覆盖,全市率先召开镇街工作现场会。开展“以案治本”和行政诉讼案件“双下降”行动,共审结行政复议案件61件,纠错7件,撤调率52.5%。入选全省首批合法性审查与行政裁决“最佳实践”培育试点单位。

紧扣法律服务优化年,高效服务发展大局。打造“数字化精准普法平台”,出台22条意见,为

建设共富先行样板地夯实法治基础。全市率先实现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机镇街全覆盖。常态化为1400余家企业开展法治体检,获全省“春雨春风”活动先进集体。

紧扣底线维稳保障年,落实落细维护社会稳定。在全省率先构建常态化经常性跨市县活动机制。持续开展“德润矫正”清源正本”警示教育,促进矫正对象内在转化。推进人民调解质效提升,统一命名品牌调解室17个。

紧扣作风建设提升年,走深走实锻造铁军队伍。开展“六个一”为民办实事项目,提升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、满意度。



### 安吉县司法局

安吉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,紧紧围绕创新力、保障力、服务力三大能力提升,不断增强司法行政履职成效,为深入推进“两山”试验区建设、加快打造共同富裕绿色样本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法治安吉建设扎实推进。成功创建首批法治浙江(法治政府)建设示范县;天荒坪镇作为全省首批乡镇(街道)法治化综合改革试点,打造“两山开新韵、法治润竹乡”试点品牌;推进昌硕和天荒坪两所“枫桥式”司法所创建,创成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2个。开展法治安吉十五周年“法治实践”“法治人物”评选。

法治政府水平持续提升。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机制,严格落实各项制度,乡镇(街道)合法性审查覆盖率100%,行政复议综合调撤率56.52%,行政争议化解率54.12%。《一扇门解百姓忧》被推

荐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。法律服务体系更加健全。市场主体法律顾问覆盖网格256个,覆盖市场主体52173家。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99.8%,涉及金额6554.68万元。组建农民工欠薪法律援助志愿律师服务团,办理讨薪援助案件771件,追回经济损失1680万元。启动“八五”普法,举办法治宣传活动129场。成功创建首批部级智慧矫正中心。开发建设“法润两山”法律服务直通车应用,获评全省政法工作创新引导项目30佳和省司法厅创新培育项目。

法治队伍培育成效明显。持续开展年轻干部队伍培养,1人获评全国司法所模范个人,1人获评全国优秀律师,2人获省级荣誉,3人获市级荣誉,9人获县级荣誉。《新时代法治“工匠”精神》获评全市政法系统微课比赛一等奖。

### 南浔区司法局

南浔区司法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,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,为重塑水晶晶南浔、建设美丽繁华新南浔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。

行政争议化解成效显著。“清单式”推进合法性审查工作入选省级合法性审查“最佳实践”培育试点。在人大代表联络站成立全省首个行政争议化解联络点,全省率先成立行政争议品牌调解工作室,行政诉讼发案量、败诉率下降明显。

调解品牌培育各具特色。深入实施人民调解“双十双百双千行动”,建成示范性调解驿站40个,培育形成“十大金牌人民调解员”和“十大金牌人民调解工作室”,成功调处矛盾纠纷5874件。

智慧矫正建设名列前茅。成

功创建部级“智慧矫正中心”,在司法部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创建现场会上作交流发言,并在“毗邻共建 五联助矫——助力浙皖社区矫正高质量一体化发展”区域合作活动中进行成果展示。

普法宣传教育创新实效。创新“三联单”普法宣传模式,开设“云课堂”“水晶晶直播间”推动“零距离”普法,开展点单式普法活动630余场次。

法治护卫共富深入人心。出台全省首个司法行政助力共同富裕《实施意见》,开展“法律援助民生全民共富裕”专项行动,出台《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衔接机制(试行)》,打造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。办理司法救助47件,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提供法律咨询7836人次。

### 长兴县司法局

长兴县司法局以创新思路发挥职能优势、拓展法律服务领域为主线,以推进法治长兴建设和普法依法治理为导向,以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和追赶超越为重点,有序推进各项工作。

执法监督效能有效提升。通过重塑制度体系、重视堵点疏通、再造防控流程,探索构建“入驻式”执法监督机制,突破执法监督瓶颈。全县执法单位行政复议发案量同比下降14.6%、行政诉讼败诉率同比下降0.8%。

行政争议化解力度持续增强。加大行政争议调解网络建设,新建行政复议乡镇代收点16个;审结行政复议案件44件,其中调解和解成功结案23件,调撤率达52.3%,复议后诉讼案件无败诉。

法律服务供给更加精准。开展农村法律素质提升专项行动,实施农村普法项目58个。健全村(社区)法律顾问管理机制建设,



参与修订村规民约、涉法文书等148件,调解纠纷256件,协助处理其他涉法事务102件,为辖区民营企业开展“法治体检”1200余家。

平安维稳能力建设稳步推进。完成具有本县特色的人民调解管理办法,逐步形成完备的调解员素质能力提升体系,今年全县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7599件,成功调处7562件,调解成功率99.51%。扎实推进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创建工作,数字化改革项目“社区矫正心理健康智能应用”已投入试运行。

### 南太湖新区司法分局

南太湖新区司法分局围绕年度工作计划,恪守职责,奋发进取,扎实工作,在法治建设、依法行政和各项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实施争议化解攻坚。成功化解3件一审行政案件,移送公安机关1件,有效降低一审败诉率。

承接市属律所管理。按照《关于市属律师事务所实行属地管理的通知》,4家原市属律所131名律师移交新区管理。现共有7家律所179名律师,律师数量居全市第二位。

强化法治阵地建设。建设一个约8000平米集法治教育和宪法宣誓为一体的宪法主题公园,打

造一个融法治宣传和休闲健身为一体的法治文化广场。目前已建成区级宪法主题公园1个,村社法治广场、法治长廊65个。

专项行动成效明显。针对个别社区矫正对象违反禁止令情况,联合公安、检察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,并制定禁止令管理办法。

调解组织进一步健全。成立驻长湖监狱调解室。联合南太湖法院、吴兴区检察院出台《关于建立纠纷化解联动机制的规定》,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。加大人民调解服务购买力度,派驻不少于1名人民调解员至各街道矛盾调中心及专业调委会提供调解服务。

